

关于做好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信息填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预算主管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库〔2023〕252号）有关要求，组织做好2024年度本区预算单位预留份额填报和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填报时间

请各预算主管单位于 **2024年2月7日前**，通过“832平台”采购人管理系统（cg.fupin832.com）填报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。填报信息主要包括：年度食堂食材采购总额、预留比例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等。

二、填报要求

（一）预留基数由单位据实自行核算，原则上预算主管单位应确保部门总体预留比例不低于10%。具备条件的预算单位，可适当提高预留比例，鼓励按照15%的比例预留采购份额。特别是食堂采购量大的单位应加强预留比例及采购额度的监管工作。

（二）各预算主管单位应当在“832平台”采购人管理系统中对本级所属预算单位的预留份额进行确认汇总。对无食堂的预算单位，可在系统中注明“无食堂”，对其预留份额不作要求；对有外包食堂的预算单位，应要求其按规定预留份额（由单位填报预留份额，选择有食堂，并备注“食堂外包”），并在“832平台”采购人管理系统（cg.fupin832.com）为具体采购执行主体开通交易账号，开通路径是“采购人交

易账号管理”——“采购人交易账号导入”，新开通的采购人账号的所属预算单位填写本单位管理账号名称。如果有一家外包食堂公司服务多家预算单位的情况，建议各预算单位开设采购账号时将账号名称填写为“公司名称+某某单位外包食堂”的形式；对共用食堂的预算单位，应要求相关单位共同确定一个单位作为代表填报预留份额，其余单位在系统中注明相关情况。

（三）鼓励各预算单位工会参与支持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，如工会有采购份额预留的，填报时请选择有食堂，并将食堂和工会的预留份额合并填入（若无食堂但有工会采购也请按此办法操作，并在填报页面“备注栏”备注“无食堂”），对预留份额中的工会采购部分请在“备注栏”备注说明。

三、采购要求

市供销合作总社已在“832平台”开设“上海销地仓”，相关产品正在陆续上架中，建议优先通过“832平台”——“按仓找货”——“上海销地仓”选择产品实施采购。

各预算主管单位应当落实本通知要求，积极通过“832平台”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，并及时支付货款。未完成支付或通过“832平台”以外其它渠道采购的，不计入本年度采购总额。具体操作中，如遇到账号、密码等平台使用问题的，可致电平台客服电话4001188832协助解决。对预留填报以及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政策存在疑问的，请联系区财政局采管办。

联系方式：刘海莉电话 22051328。

附件：地方预算单位 2024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填报及确认汇总操作指南

长宁区财政局

2024 年 1 月 30 日